

北京工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方案

(☒ 学术学位 / ☐ 专业学位)

根据北京工业大学 2025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结合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一、复试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调剂、录取工作，审核复试和拟录取结果，并对安全保密工作、考生复试资格认定、调剂工作、复试工作和拟录取结果负责。成立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对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学科成立申请考核制博士生选拔领导小组，负责申请考核组织、考生材料审核、综合考核命题、复试环节组织等。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学术水平考核。同一学科统一各复试小组的复试方式、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成立硕博连读研究生博士资格认定考核委员会，对硕博连读生进行学术水平考核。

二、复试准备工作

1.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工作办法于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anzhao.bjut.edu.cn>)公布。

2. 复试工作由招生学科责任教授负责，按照学校规定及学科具体情况对参加复试教师进行遴选，组成复试小组并根据学校及学院要求在复试前进行详细的分工，确保复试考试包括命题、监考、阅卷、联

系考生、资格审查、复试组织、录音录像等各个环节均有专人负责。并在开展工作前对相关老师进行必要的培训，培训主要依据《北京工业大学 2025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中有关复试、调剂和录取的相关内容。确保参与复试录取全过程的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政策，了解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原则，严格执行招生录取的政策和规定，确保研究生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

3、所有参与复试录取工作的涉密人员（含复试命题、试卷印制、监考、考务、阅卷、面试及复试组织等工作人员）均签订《北京工业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涉密工作人员安全保密责任书》。

4. 对复试考生资格复审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含硕博连读），须按复试学科要求提交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持本人硕士研究生学生证；国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外语水平考核免考的学术学位博士考生还需提交外语水平考核免考证明材料。

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被录取的考生须于入学报到时向录取学部交验学历证书或学位证书原件，对于未能提供者将取消入学资格。

入学后 3 个月内，招生单位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所有考生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将取消学籍。

5、考生接待电话：010-67392156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010-67392813。

三、资格复审

1. 考生交验材料：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含硕博连读），须在复试前提交：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持本人硕士研究生学生证；
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
〈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外语水平考核免考的学术学位博士考生，还须提交外语水平考核
免考证明材料。

其他能够体现考生学术、科研水平的支撑材料，自愿提供。

2. 考生材料交验时间、方式

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8:00-8:30

地点：备考室（人文楼 506），现场交验

四、考生身份核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

考生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登录以后，完成人脸识别认证等
身份核验，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

考生系统登录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考生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m/>

操作时间：

4 月 27 日 8:00-8:30

请登录学信网完成身份核验，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人脸识
别、人证识别、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并签署诚信考试

承诺书。不符合招生章程公布的报考条件者，不得参加考核。

五、复试工作办法

1. 复试安排（时间、地点、携带材料等）及需要考生准备的其他内容。

申请考核制及硕博连读考生：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083300	城乡规划学	2025 年 4 月 27 日 8:30-14:00	人文楼 502 和 503

2. 复试安排，复试各环节构成及复试内容、要求等。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应在 30 分钟以上。

具体要求：

申请考核制和硕博连读考生考核内容和流程相同。

外语水平考核：针对不免考的，结合考生已提交的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和外语考核成绩，综合评定是否通过。

学科考核分为专业综合考核、专业外语及专业基础课三个环节，均采用百分制计分并分别给出成绩，全程录音录像。

（1）专业外语由专业教师进行现场交流考核，包括对外语水平与应用能力、专业外文文献阅读与翻译、外语听力及口语等能力的考核。

（2）专业综合考核：申请人须准备 10 分钟 PPT 综述。综述重点是：个人教育经历、学习情况、科研工作及成果，拟进入博士阶段的研修方向和计划。面试小组提问，内容包括理论知识、专业水平、综合素质、英语能力以及申请人 PPT 综述、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

学术道德、诚实守信等。

(3) 专业基础课主要考查考生专业理论知识、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程度以及利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加权总成绩计算办法。

申请考核制考生加权总成绩=[(科研基础成绩+专业外语成绩+专业基础成绩)×1/3×60%]+[专业综合成绩×40%]。

硕博连读考生加权总成绩=[(资格初审成绩+专业外语成绩+专业基础成绩)×1/3×60%]+[专业综合成绩×40%]。

5. 查询复试结果(含申请考核制、硕博连读考试方式)、申请考核制加权总成绩资格线的时间、网址。

学科考核结束后将把考生的考核名单、考核总成绩、加权总成绩资格线在学院网站上公示：北京工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https://caup.bjut.edu.cn/>

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通过北工大研招网统一公示。

6. 调剂工作安排。

(1) 调剂原则

1. 导师优先拟录取一志愿合格考生。

2. 生源不足或未招满的学科和导师，可按照学校调剂工作要求，在相同或相近学科中，遴选成绩达到要求，但未能被第一志愿录取的

考生进行调剂。

3. 接收调剂的导师，应优先选择本学科内未被录取、且各项成绩合格的本学科一志愿考生进行调剂。

4. 拟跨专业申请调剂的考生，要符合调入专业报考条件，在申请调入专业重新进行科研基础审核，并参加调入专业的复试。

考生须符合申请调入专业的科研基础合格分数线和加权总成绩资格线要求。

跨专业调入学术学位（包括从学博申请调剂至学博不同专业，或从专博申请调剂至学博）的，还应通过调入专业的外语水平考核。

（2）调剂流程、咨询电话或邮箱调剂流程：

1. 拟申请调剂考生向学院研究生招生负责部门咨询导师缺额信息。
2. 拟申请调剂考生填写《北京工业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调剂申请表》，原报考导师、拟调剂导师及申请调入学院在相应栏签署意见。
3. 调剂考生进行复试的时间、要求等，由拟调剂导师所在学院进行安排并通知到相关考生。

咨询电话：010-67392156

邮箱：humengmeng@bjut.edu.cn

六、复试后拟录取考生（含直博生）提交材料

1. 协议签署

定向生协议：考生于复试结束后 1 周内寄送原件回学院。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 531 室

收件人：胡老师

电话：010-67392156

请使用 EMS 邮寄。

非定向生协议：考生于 5 月 15 日之前提交至学院。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 531 室

收件人：胡老师

电话：010-67392156

请使用 EMS 邮寄。

2. 现实表现函调表

所有拟录取考生在 5 月 15 日前将《北京工业大学 2025 年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现实表现函调表》提交至学院。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北京工业大学人文楼 531 室

收件人：胡老师

电话：010-67392156

请使用 EMS 邮寄。

七、联系方式

1. 考生接待电话 010-67392156

2.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 010-67392813

**北京工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3300 城乡规划学
复试组别		一组
复试地点		人文楼 502（备考室：人文楼 506）
复试 时段 与复 试考 生	2025 年 4 月 27 日 8:30-14:00	陆雯、钱兆、张润昊、周灿、徐维南、杨少斌、常志琦、崔云瞻、董金慧（现场以随机生成面试顺序为准）
复试方式、内容及 注意事项		（1）复试考生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硕士学历、学位证书 （应届硕士毕业生持本人硕士研究生学生证；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外语水平考核免考还需提交外语水平考核免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申请者学习和科研工作介绍：含本科生阶段成绩单（须授课单位盖章或原件保存单位公章）、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硕士生提交学位论文）、主要科研成果简介、创新点等。 （3）其他可以体现申请者学术水平及报考学科另有要求的支持材料：如学术论文、专利证书、科研获奖证书、竞赛获奖证书、论文引用情况、设计作品、其它专业等级证书等（复印件或扫描件）。 （4）个人简介电子版 PPT 或 PDF。申请人须准备 10 分钟 PPT 综述。综述重点是：个人教育经历、学习情况、科研工作及成果，拟进入博士阶段的研修方向和计划。 <u>PPT 电子版请于 4 月 26 日 18:00 前发到：</u> <u>humengmeng@bjut.edu.cn</u>

北京工业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3300 城乡规划学
复试组别		二组
复试地点		人文楼 503（备考室：人文楼 506）
复试 时段 与复 试考 生	2025 年 4 月 27 日 8:30-14:00	乌玉罕、张海京、郭千倩、刘伟中、单愉惟、崔铭津 （现场以随机生成面试顺序为准）
复试方式、内容及 注意事项		（1）复试考生本人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硕士学历、学位证书 （应届硕士毕业生持本人硕士研究生学生证；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外语水平考核免考还需提交外语水平考核免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申请者学习和科研工作经历：含本科生阶段成绩单（须授课单位盖章或原件保存单位公章）、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硕士生提交学位论文）、主要科研成果简介、创新点等。 （3）其他可以体现申请者学术水平及报考学科另有要求的支持材料：如学术论文、专利证书、科研获奖证书、竞赛获奖证书、论文引用情况、设计作品、其它专业等级证书等（复印件或扫描件）。 （4）个人简介电子版 PPT 或 PDF。申请人须准备 10 分钟 PPT 综述。综述重点是：个人教育经历、学习情况、科研工作及成果，拟进入博士阶段的研修方向和计划。 <u>PPT 电子版请于 4 月 26 日 18:00 前发到：</u> <u>humengmeng@bjut.edu.cn</u>